

桃園市中平國小 112 學年度班親會家長提問答覆

112.10.05

班級	問題	回覆處室	答覆
1-1	上學期間天橋外是否能增置一位導護老師協助留意學生的安全？	學務處	校方已有架設監視器於天橋，且有安排導護老師定期巡視天橋及班級，以確保學生安全，亦會定期與學務處反饋巡視時的狀況，以不斷改進安全措施。歡迎家長一起加入導護志工，讓學生有更安全無虞的上放學環境。
1-5	下課時間，孩子在茄苳樂園幾乎天天發生與他人發生碰撞的問題，請校方提出改善的策略並加強安全宣導，或是訓練孩子正確的走路方式。	學務處	1、學務處會請導護老師及糾察隊加強巡邏外，並提醒遊玩的學生安全規範，減少危險情況發生。 2、兒童朝會時加強宣導正確的走路方式及行為規範，減少學生的碰撞風險。 3、教師夕會中向導師宣導，茄苳樂園遊戲區主要為低年級使用，請導師協助提醒中、高年級學生至操場使用其他遊樂設施。 4、學校會定期檢查遊具的安全狀況，以確保學生在使用上安全無虞。
2-8 4-7	為照顧孩子的學習權與兼顧豐富孩子的學習經驗，建議學校一學年舉辦一次運動會與一次園遊會之親職教育日，給予孩子更充實豐富的學習生活與回憶。	學務處 輔導室	運動會與園遊會皆屬於本校課程計畫內容，且大型活動皆需要考量經費預算支應，並需透過課程發展委員會提出討論。本校除運動會與園遊會外，每學年度皆辦理各年級體育競賽、語文競賽、藝文競賽及各式節慶活動等，提供孩子多元豐富的學習活動。
2-8 4-7	因 1 至 6 年級學生中午用餐時間（餐前準備、用餐、餐後漱洗收拾）為 12 點至 12 點 35 分，時間過於緊湊，唯恐學生用餐時間過於急促，建議學校延長用餐時間。建議學校可仿他校作法，將學生第二節下課時間由 20 分鐘縮短為 15 分鐘，用餐時間延長 5 分鐘，更改為 11 點 55 分至 12 點 35 分。	總務處	依「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第 11 條規定「各校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時，應依循民主參與之程序，與學生、教師及家長充分溝通，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故有關學校第二節下課時間及中午用餐時間是否更改乙事，將依程序提請會議討論後決定之。

5-2	家長建議學校可設立家長反應的 e-mail 信箱。	輔導室	若家長欲反應或建議學校任何事項，考量到便利性與即時性，歡迎透過電話聯繫學校，或與班導師聯繫。 學校電話為(03)4902025 校長室分機：120 教務處分機:210、220 學務處分機:310、320 總務處分機:510、520 輔導室分機:610、620
5-2	學校附近路上有野狗，建議學校可以設計活動教導孩子不要跟野狗對視，學到自我保護的方法。	學務處	1、將於兒童朝會宣導路上遇到野狗正確的應對方式，請學生注意安全。 2、已製作相關宣導海報貼至五行山牆公佈欄。
5-2	家長反應小孩去合作社時，因人數多，無法登記校服，想請問有沒有其他方法處理。	總務處	經詢問，目前至合作社購買校服的人數已減少，建議家長可以協請班導師協助至合作社登記或請學生在非尖峰時段前往登記(例如每日 10：20-10：30 或 15：30-15：40 之時段)。
5-4	可以增加游泳課的年級跟時間嗎？	學務處	學校配合教育局政策執行游泳自救體驗課程，礙於本校無游泳池設施，鄰近游泳池屬飯店型游泳設施，僅能配合本校執行游泳自救體驗課程。另，一次課程往返時間需使用 3 節課，扣除更衣及路途，實際下水時間僅有一半，若增加上課次數，恐壓縮學校其他課程的執行。目前補助費用（市府補助款）僅能提供 1 次課程，故目前安排於四年級進行此課程，本課程目的讓學生初步了解自救方式與重要性，提高學生自救能力，建議有興趣精進游泳技術的學生可參加校外游泳池專門課程。
5-4	課桌椅可以更新嗎？	總務處	有關學校課桌部份，目前教育局每年均會統一採購更新。今年補助 85 套，學校將再努力爭取增加更新課桌椅之數量，或另尋經費編列採購，以便能適時適量地逐步汰換班級老舊課桌椅。